附件3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砀山县教育局教研室选配教研员综合评价表 | | |
| 学段： 学科： 姓名： | | |
| 比选项目 | 具体标准 | 备注 |
| 教学成绩  30％ | 1.优质课 | 省市教研部门组织，本学科，证书分值可累加（同一次活动证书取最高奖）。 |
| 2.教学技能竞赛（含基本功、一师一优课、微课、） | 省市教研部门组织，本学科，证书分值可累加（同一次活动证书取最高奖）。 |
| 3.示范课、指导青年教师优质课竞赛 | 省市县教研部门组织，本学科，指导教师有证书。证书分值可累加（指导对象为同一人取最高奖）。 |
| 教科研成绩  40％ | 4.教学论文 | 省市教研部门组织或在CN、ISSN省级期刊，本学科教学论文，分值可累加。 |
| 5.本学科教育科学研究课题且已结题 | 省市教研部门组织，须为主持人，证书分值可累加。 |
| 6.讲座 | 省市县教研部门组织，本学科，证书分值可累加。 |
| 表彰荣誉  10％ | 7.省特级教师、教坛新星、 学科带头人、骨干教师、省市级教师培训专家 | 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表彰，证书分值可累加。 |
| 8.因教育教学成绩突出，被评为模范（优秀、十佳、最美）教师、先进教育工作者；因教科研成绩突出，被评为先进个人。 | 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表彰，证书分值可累加。 |
| 面试（无生上课）  20％ | 评分标准见附件4：无生上课测评表 | 面试时间15分钟 |

**（备注**：国家级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值分别为7分、6分、5分；省级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为5分、4分、3分；市级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为3分、2分、1分；一师一优课（省优5分、市优3分）；示范课（省级5分、市级3分、县级2分）；发表论文（国家级7分、省级5分）；课题主持人（省级5分，市级3分）；讲座（省级5分、市级3分、县级2分）；表彰荣誉（省5分、市3分、县级2分**）。**